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馬令豪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5
電子信箱：02117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348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電子檔另寄 (376580000A_1120134867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以下簡稱志推中心）辦理
112年《志工年刊》徵稿1案，請貴單位踴躍參加投稿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2年8月29日府社行字第11201300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志工刊物主題為「永續X智能X志願服務」，內容規劃
以深度視野、專題故事、服務面貌、團隊故事及活動誌等
類型，投稿文字限於500~1000字內，並附2-4張原始電子檔
照片。

三、版權聲明：

- (一)投稿前請確定您的著作無侵權之虞，遵守著作權之規範
及學術倫理。
- (二)投稿稿件須是未曾出版或發表過的文章，其版權屬於本
單位與作者所共有，複製、散佈及轉載須經文章作者同
意。
- (三)志推中心有潤稿之權利，若不願潤稿者敬請註明，一旦
投稿，即表示同意此聲明。

輔導處 112/08/31 09:14



1120003933

有附件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來信請註明真實姓名、連絡電話/手機、聯絡地址、志願服務運用單位、職稱及E-mail。
- (二)未經錄用之稿件志推中心將不另行退件，建議自行保留原稿。
- (三)稿費：選定錄用之稿件已刊登於志工專刊之字數為計算準則，每字1元計算(含標點符號)。

五、投稿方式：

- (一)請將您的稿件及照片電子檔E-mail至vol.hccg@gmail.com，主旨請註明「志工年刊-投稿文章」。
- (二)連絡電話：03-5359785（志推中心）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竹松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科學城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、新竹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北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香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